



美食

品味毛豆

□ 缪士毅

“毛豆,毛豆,新鲜毛豆!”顺着摊贩们的吆喝声望去,但见夏日晨光里,摊贩们有的正麻利地将毛豆从其茎梗上摘下,有的正与大妈大嫂讨价还价……哦,毛豆又上市了。人们生活由此又多了一份美味。

毛豆,也称菜用大豆,就是新鲜连荚的黄豆,其荚作扁形,因荚上有细毛而得名。毛豆在我国栽培历史悠久,其踪影遍及大江南北的田间地头。我出生在农村,记得乡下老家的人们喜食毛豆,正因如此,不仅喜欢在园地里种植几畦毛豆,还见缝插针在水田的田埂上栽种毛豆。毛豆成熟时节,正值暑假,我时常跟随父母一起摘毛豆、剥毛豆。在农业大学求学时,我学会了毛豆的栽培技术,在学校实验农场,还过了一把从种植毛豆到收获毛豆的瘾,至今回想起来仍历历在目,也因此对毛豆多了几分情感。

毛豆为大众食材,常以鲜豆粒入馔,那从鲜毛豆荚中剥出的豆粒圆润如珠,碧嫩新鲜,是烹调的上好食材。毛豆粒烹调有多种方法,可炒、烧、拌等;在食料搭配上,毛豆自身从不挑三捡四,既可与荤料搭档,也可与素料为伍;既可当主角,也可当配角,尽力以美的姿态呈现在餐桌上。在家中,我时常下厨烹制风味各异的毛豆菜肴,诸如毛豆粒炖猪蹄、毛豆粒烧排骨、毛豆粒炒肉、毛豆粒烧虾仁、毛豆粒萝卜丁、毛豆粒香菇丁、咸菜毛豆粒等等,这些毛豆菜肴,适口鲜美,常吃不厌。这不仅平添家人食欲,还让我从烹制中得到乐趣。

在众多毛豆菜肴中,人们最喜欢的当数盐水毛豆。盐水毛豆不仅煮法简便,更重要的是品味起来富有情趣。夏天毛豆上市时节,来盘煮熟的盐水毛豆,与家人或朋友围坐在一起,一边谈天说地,一边各自用手指轻轻挤压盐水毛豆,那碧绿的豆粒从豆荚中“溜出”,送入口中,细细品味,顿觉鲜嫩可口。在我印象中,每当大家品尝盐水毛豆到了兴致高时,就来点小酒助兴。吃毛豆,喝小酒,别有风味,赛若神仙。而一些孩子看到大人们津津有味吃毛豆,也毫不客气用稚嫩的手从盘中抓一把盐水毛豆,当作零食吃起来。而在一些宾馆酒店或农家乐,盐水毛豆往往作为冷盘来点缀,颇受食客青睐。

盐水毛豆吃起来美味,但其煮法是比较简单的,在家中将新鲜毛豆放入盆中,用清水搓洗几遍,把粘附在表面的泥土、沙子等洗掉,可用剪刀将毛豆两端尖角剪一下,以便煮时更好入味。然后将毛豆倒入锅中,加入清水,清水需没过毛豆,再加适量食盐,有的还加入八角、桂皮等调料,煮7分钟左右,从锅中捞出倒入盘中,稍冷却之后,即可食用。

毛豆不仅味美,且营养价值高,其富含植物蛋白、多种有益的矿物质、维生素及膳食纤维,尤其是钾、镁元素含量高,维生素B族和膳食纤维特别丰富。毛豆所含丰富的钾,能缓解炎热天气造成的疲乏和食欲下降;因含丰富的膳食纤维,而享有蔬菜中的“纤维冠军”之称,其有助于防止便秘,有利于血压和胆固醇的降低。当然,毛豆还具有药用价值,毛豆味甘性平,具驱除邪气,止痛,消水肿之功效,能除胃热,通瘀血,解药物之毒。

品味毛豆,品的是美味,也是情趣。

闲话

黄昏远去

□ 和智楣

客居高原小镇,短暂落脚的地方是高处一幢山间民房。屋舍有瓦,青松四合,鸟鸣清脆,不但离天空很近,还有一个有花有草的小院。

时值盛夏,虽地处高原,却也天气炎炎。每到黄昏,暑气渐沉,院里满是鸟雀的喧闹和夕阳的绚烂。暮色清凉欢悦,周围的青松光影婆娑,漏透着清凉,一片幽微。

一个人在院子里散步。院子里种着的花草,红的红,绿的绿,生机盎然。其中,尤属月季花事最为繁盛,一株一株,亭亭玉立,一朵一朵,婀娜娇艳,在淡淡的氤氲中,随风轻轻摇曳。

目光在花草间流连、逡巡、摩挲,仿佛也染上红红绿绿的艳丽。等再往高处看时,连带天上的流云也有了斑斓的色彩。当然,流云自有自的瑰丽,那是霞光映照下的黄色与金色,耀眼且声势浩大。

然而,毕竟是黄昏,又是独自一人,即使眼眸里流动着浪漫的色彩,却也难掩暮色渐浓后,心底不禁浮出的黯淡和萧瑟。总觉得在夜色即将来临之际,需要留下点什么,才是对远去的黄昏的一点交付。仿佛唯有如此,才配得这黄昏的意境。

一再远眺,夕阳的余晖,宛如半遮半隐的心事,浓与淡,动与静,渐次消逝。黄昏的神秘,在于它的转瞬即逝。夕阳无限好,只是近黄昏。往往只是一个低眉的瞬间,黄昏就像一场轻梦,在心上轻

轻一掠,留下黑暗的夜晚,匆匆而去。

事实上,黄昏的况味就是人生的况味,人生来去匆匆,是一场接着一场的别离。黄昏过后,是漫长的黑夜。相聚时,纵有千山万水,也逃不过离别一刻的百转千回。说到底,生于尘世,任谁都难逃离别的伤痛,只能独自站在夕阳的余晖中,一次次眺望那霞光的璀璨。

忽然,想到岁月深处那些远去的黄昏。它们始终深藏在某个寂静的角落,等待着我的回望。而那些属于我的从未讲完的故事,就深埋在那些浅浅淡淡的夕阳余晖中。穿过时光,穿过虚无,如今,早已不必再去追回,再去缅怀。

暮色愈加浓厚,风越来越紧。这时,不远处隐隐传来几句似有似无的歌声。凝神细听,腔调独特,唱的都是当地的方言。想来是附近晚归的村民即兴所唱,虽不知唱的内容,却能听懂里面悱恻的缠绵意味,余音袅袅,在晚风中,拖拽得很长,很长。可以猜出,他唱的是时光,唱的应该是一个动人的故事。

夜色在断断续续传来的歌声中落下幕帘,时光不动声色地缓缓流逝,天地间渐渐漆黑一片。此时此刻,不大的小院上空,只有几点若隐若现的星光,正清楚地俯视着这院寥落的花草,俯视着独自站在小院中央,静静地听着那缠绵山歌的神情恍惚的我。

生命中的又一个黄昏,就这样在紧紧慢慢的晚风中,又一次远远离去。

亲情

母爱在弯腰低头的一瞬

□ 郭建贤

我母亲爱我们的方式就是给我们找吃的。

母亲都八十多岁了,我们兄弟姐妹们大都人到中年,就连我们家老小也快四十岁。母亲爱我们,也特别偏爱老小。母亲给老小找玉米,那是因为老小说了“想吃烧芭谷”这句话。母亲从邻居那儿拿了生芭谷回来,然后在做过饭后的红火炭前“噼啪啪”地烧芭谷。老小猴急地吃着香喷喷的烧芭谷,母亲则抱怨自己老了,今年没有种玉米,孩子想吃都没有。

八十多岁的母亲坚持要种土豆,我们没有拦住。母亲的理由是娃们回家后要拿土豆,尤其是老大(我是儿子中的老大)最喜欢老家的土豆。

母亲种地是有教训的。母亲七十六岁那年,从坡地垮坎上摔了下来,在家里躺了半个多月。后来背玉米,又引发了肠梗阻,住院花了一万多元。我们给母亲算了账,也就是一万元能买多少土豆、玉米什么的,还找罪受。母亲不听,说什么也要种土豆,她说要给我们兄弟姐妹们每人一袋土豆,不然娃们回家后没有啥给。

母亲请了工,终于在家门口的几份地上点种了土豆。土豆们自己管自己,草长得比土豆苗还高,我母亲没力气拔它们,它们就欺负土豆苗,和土豆苗争土的营养。

母亲种的土豆是世界上最小的土豆,母亲弯腰挖土豆,然后用篮子提这些小不点儿,领着这些小不点儿回家,和引领孙子娃、外孙子娃一样快乐!

我们在城里的五个兄弟姐妹都有了半袋子土豆。母亲高兴的同时,还觉得老大的不够,原因是我写过一篇文章,说家乡是高寒山区,土豆生长期长,土豆好吃,出外的人带一袋土豆,记住了家乡的味道。我母亲不识字,但她把我的话记住了。

母亲看我们生活过得好不好,主要是看我们胖了还是瘦了。母亲看我脸白白的、胖胖的,她满脸皱纹里都是笑。这时母亲也会说:“老二可怜的。”母亲一下子想到了她的二儿子。老二在外地打工,脸黑瘦黑瘦的。过一阵子母亲看见我,说怎么瘦了,脸黑了?母亲不知道她的宝贝儿子我贪恋电视剧,看电视剧看到半夜,把自己整瘦了。

母亲爱我们就是看着我们吃。我从城里回老家,母亲一会儿给我拿饼干,一会儿给我拿苹果,这些都是我姐、弟他们孝敬母亲的,母亲舍不得吃,又给我拿来。母亲知道我爱吃核桃,就有意多给我留核桃。前年老家的核桃没有收成,树上的核桃全是黑蛋子核桃。我拿了竹竿,在我家地里的核桃树上敲核桃,敲下来的全是黑蛋子核桃,也不多。我回城后,母亲又用竹竿敲地里的核桃树,她竟然敲下一篮子核桃,她在河水里褪核桃皮,把核桃晾干。这些表面是黑蛋子的核桃竟然多数是好核桃。

当母亲把她打的核桃递给我,我惊讶八十多岁的她怎么上的坡地,又怎么敲树上的核桃!

从我小时候开始母亲就对我格外疼爱。家里缺吃的,父亲要干重活,母亲就给父亲做小锅饭,也就是给父亲做拌汤。父亲没吃完,母亲给我舀一小碗,让我藏在锅台后面吃。

而在我记忆中,母亲总是一个人端着饭碗,蹲在一个角落里吃饭。她的碗里是稀饭,我们的碗里总是稠饭。

母亲眼睛还行,能够做针线活。她给我姐的孙子娃做很小的衣服,针线和她年轻时一样好。

我想母亲时,总想起她弯腰的样子。是的,她的脊背总是弯的,她的脊背一辈子都没有直过。她弯着腰,却把母爱举得那么高!

故事

稻花时节

□ 吴孔文

牵牛在清晨开花,苋菜在午后结籽,黄昏来临,蝉声暗淡,弯月初上,群星闪现,夜的模式悄悄开启。

每年稻花时节,我都会从城里回村里小住。回村,未见房屋,先见老树。松杉栎桦,桃李杏柿。在乡下,人是行走的树,树是站立的人。人与树休戚与共,心性相通。见树如见人,那一刻,我的眼眶开始发热。

真不知道水稻为何选择在暑热里开花,也不明白梅花为何选择在数九寒天开放。极端的天气,让植物承受极端的考验。水稻如父母,梅花似情人。许多时候,我们赞美情人的诗句,远远超过父母,也真怪了。

我妈大概有未卜先知的本事。我到家时,冰箱里已积满鸡蛋,架上的丝瓜、南瓜、豇豆、葫芦正在变老,韭菜再不割就要化在地里了。我妈说,城里的菜不安全,回来就多吃点,吃乡下的菜不会长胖,她是听谁说的啊?

村里有几条狗,很老了。我回去的时候,它们围着吠了几声,边吠边往后退,眼光是温柔和善的。几天过后,它们就跟我熟了。我出去溜达,它们悄无声息地追随在我的前后。遇见蜜蜂蝴蝶,它们会去扑。我呵斥道,“干嘛这么顽皮,你们又不是鸡!”它们听懂了,满脸羞愧地回来,把头低到我面前,请求我的责罚。乡下的狗,大都知错会改。

这些天,稻田的上空总有数不清的蜻蜓,红的、蓝的、黑的、花的。从早到晚,低低地飞;每天晚上,稻田上空又总有数不清的萤火虫。它们时分时合,时聚时散。看到它们,我会突然想到自己小时候,天真无邪,无忧无虑,多么好!

这些天,几乎每天中午都有暴雨。“一天一个暴,田埂都长稻”,我妈说。雨后的稻田,暑热远遁,有股清新的味道。我从稻田边经过,稻叶上的水珠丰盈圆润,微风吹过,“叮咚”一声落进水田里,我的心里瞬间安静了。

怎么能不看稻花呢?它们细碎、莹白、整整齐齐,安安静静。我像植物一样站立在它们面前,想看清它们生命中最精彩的章节。然而我有些失望,它们始终安静、沉默如金。一群群蜜蜂在花丛中忙碌着,那应该是我家的蜜蜂,识得我的气息。有只蜜蜂可能太累了,泊在我的手背上,一动不动,估计它休息得差不多了,我向它吹口气,它才懒洋洋地飞走。

每年这个时节,总有群上海人,千里迢迢来到山村小住。他们吃土菜,亲稼穡,登峰峦,摇蒲扇,晚上搬出竹床、安上蚊帐在外面睡,数星星,论月亮。他们说,乡下的水是甜的,菜是甜的,空气也是甜的。我想,上海人也是甜的。

今年回乡,居然在南瓜架下吃了一顿酒席:海子的儿子考上了名牌大学,我们回村向他祝贺。海子说,镇上的菜真的没啥吃头,就在家中排宴吧。铁锅大灶,水陆毕陈,加之山肴野蔌,让我们胃口大开。有几个人喝多了,居然靠着南瓜架睡着了。

晚饭后,我喜欢在村道上走走。我妈告诫,别走得太快,因为男人头上有火,肩上有灯。太快,会掉落的。我听话,慢慢前行。我想,即便是夜里,也会有人远远看到我,因为我的双肩亮着灯。